

社22个；农民专业合作社354个，其中县级以上示范社29个。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持续推进新型村集体经济。试点村以2017年清产核资为基础，全面梳理近年来政府投入、减免税费、社会捐赠等形成的归集体所有的各类资产。3个试点村累计清理移交各类资产2682.84万元，共计确认成员1122户3417人，量化资产263万元。乡村特色农业产业发展。全县已建成1个省级、7个州级现代农业万亩示范区，特色农林产业面积达12.94万亩。涉改乡镇冷碛镇建成“柞垭片区食用菌水果省级三星级园区”1个，涉改乡镇冷碛镇获得中国红樱桃和泸定仙桃中国地理标志产品、泸定佛手柑地理注册商标申报有序推进。三星级社培育及探索与村“两委”融合组建供销合作社。完成泸桥镇、兴隆镇中心供销合作社“三星”级供销合作社评定工作；完成探索泸桥镇中心供销合作社推行“村两委+供销社”等融合发展机制依法组建村级供销合作社。

种植业

【概况】 2021年，全县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118990亩，其中：粮食播面54436亩，产量12499吨；油菜播面10335亩，产量1757吨；蔬菜播面44101亩，产量109200吨；中药材播面8896亩，产量1175吨。

【特色农业产业】 围绕重点布局建设“万亩苹果基地、万亩仙人掌基地、万亩蔬菜保供基地、万亩樱桃基地、万亩佛手柑基地5个万亩特色农业产业基地，1个千亩食用菌基地、1个生态商品猪养殖基地”等7个具有泸定特色的农牧业产业基地。2021年，建设特色农业产业基地7.95万亩，其中：水果2.09万亩、

蔬菜4.41万亩、油菜0.05万亩、中药材1.3万亩、食用菌0.1万亩。建成现代经作产业标准化基地1个，培育指导中蜂养殖示范户20户。

【高标准农田建设】 建成高标准农田建设3.2万亩（2021年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1.0万亩），其中节水灌溉0.2万亩。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涉及5个乡镇26个村，2021年5月全部完工。

【耕地地力保护】 全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补助资金3471047.96元，补贴农户17386户，补贴面积66393.42亩。

畜牧业

【概况】 2021年，生猪存栏4.5万头，年出栏5.3万头，出栏率117%，商品率80.5%；牛存栏3242头，出栏7994头；羊存栏15210只，出栏17382只。肉产量共107.52吨。

【畜种改良】 完成畜禽改良38998头（只），其中：黄牛2283头、山羊4598只、生猪32115头。完成新建（改扩建）畜禽标准化养殖场（小区）1个。

【退牧还草】 完成2021年草原生态保护奖补政策88个村21548户，共计287.7万元；其中，禁牧补助18万亩、草畜平衡奖励60万亩。

【动物卫生监督】 全年免疫禽流感21.34万羽次、小反刍兽疫6.98万只次，猪瘟14.9万头次、包虫病5.98万只次。对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猪瘟、小反刍兽疫、包虫病（学名：棘球蚴病）群体免疫密度常年保持在95%以上，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到100%。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猪瘟、包虫病和小反刍兽

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70%以上。全年开展执法宣传80次，参加执法人员160人次，群众咨询人数200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开展培训7次，参加培训人数132人次。检查兽药、饲料经营门店19户，规模养殖户6户，出动车辆20台次，执法人员120人次，未检查出瘦肉精、非洲猪瘟假疫苗等违禁药品。强化非洲猪瘟防控、质量安全监管和安全生产等工作，与畜禽贩运户签订畜禽贩运户承诺书及生猪贩运经纪人和承运人须知书26份，发放畜禽运输记录台账26本；与禽批发经营户签订泸定县农贸市场畜产品质量安全承诺书4份，新冠病毒肺炎防控及冷链物流防控告知书、承诺书4份。

农业产业化

【食用菌现代农业园区】 食用菌现代农业园区省级培育项目全面建设完工。完成德威镇灌溉渠建设25.95千米、灌溉管道13.33千米、堰渠堡坎300立方米、蓄水池200立方米1个、产业路硬化1.87千米建设；建成10个农村电商销售点，发展贡嘎中蜂地方特色品种保护与利用60户，购置植保无人机2台，建设兴隆镇堡子村宜机化道路6千米；食用菌现代农业园区星级奖补项目已完成在园区内建10亩脱毒种苗培育基地、40亩水果大棚及配套设施建设。在得妥园区内改建种植业基地4572亩，其中：黄果柑1393亩、佛手柑基地3179亩、脱毒马铃薯原种标准化种植60亩、柑橘标准化种植50亩；采购测土配方肥料300吨。

农业机械化

【农机安全宣传】 坚持以“春耕安全生产”为契机，开展“查隐患、严执法、压事故、保平

安”和“关爱生命，安全发展”主题活动，深入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等为主要内容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系列配套规范性文件。活动期间发放农机安全宣传资料300余份。

【执法检查】 “百日安全生产活动”期间，共出动执法人员60人次、检查车辆30台次，检查农业机械215台次，查处违章驾驶行为3起，检查农机销售4处，纠正农技安全违章5起，批评教育农机驾驶、操作员25人次。

渔业

【禁渔宣传】 制发《泸定县重点水域禁捕工作实施方案》。在全县所有涉渔乡镇、鱼餐馆印发并张贴《关于全县天然水域实施全面禁捕的通告》2000余份，发放禁渔宣传册、禁渔围腰、禁渔口袋等宣传资料共计6000余份；树立宣传警示牌50余块，悬挂宣传横幅20余条，签订禁渔承诺书80余份。

【执法工作】 全年开展联合检查50次，出动执法车辆200余次、执法检查人员500余人次，严厉查处销售违禁渔具店10家，清理餐饮店“长江鱼”菜单60余家。

林业和草原

【概况】 2021年，县林业和草原局全面贯彻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新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统筹推进生态保护、生态修复、生态惠民，坚持开发与保护并重，促进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全县森林覆盖率44.93%。全县林地面积143232.11